

证券代码：002258

股票简称：利尔化学

公告编号：2017-047

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年12月29日，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资料于2017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尹英遂主持，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会议同意公司于2018年1月16日召开2018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，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刊登于2017年12月30日的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。

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30日